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地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購入、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不是於任何司法權區招攬任何投票或批准。

BAODI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MPANY LTD 包迪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TECHCOMP (HOLDINGS) LIMITED 天美（控股）有限公司*	CIRCLE BROWN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 成立之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 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 1298) (新加坡股份代號: T43)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 成立之有限公司)

聯合公告
上市公司要約文件及
私人公司要約之月度更新
延遲發送通函

茲提述本公司、包迪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 Circle Brown Limited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刊發之聯合公告（「**聯合公告**」）及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之聯合公告（「**第二聯合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聯合公告，通函，將會包含，集團重組、以實物方式分派私人公司股份、供應框架協議、服務協議、可轉換債券認購協議、修訂 2004 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款、修訂 2011 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款、集團及私人公司之財務信息、餘下集團的財務信息、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意見及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及特別股東大會通告，預期將會於或不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分發送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包迪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 Circle Brown Limited 需要額外時間敲定通函內的若干資料，包括董事會函件的披露及獨立財務顧問的信函，故通函發送日期將延後。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或之前發送予股東。

上市公司及私人公司將於必要時根據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之規定及按月刊發載述建議進展之進一步公告，直至上市公司要約及私人公司要約通函發送為止。

警告：私人公司要約及上市公司要約均僅屬可能進行事項。由於私人公司要約及上市公司要約須在受限於多項條件之實物分派完成、買賣完成及認購完成實現後始會作出，故私人公司要約及上市公司要約各自不一定進行。因此，股東、購股權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是務須審慎行事。

唯一董事
包迪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Zhang Jincan
董事

承董事會命
天美（控股）有限公司*
勞逸強
主席

唯一董事
Circle Brown
Limited
勞逸強
董事

香港，2018年6月15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勞逸強先生（總裁）、陳慰成先生及 Christopher James O' Connor 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Ho Yew Yuen 先生, Seah Kok Khong, Manfred 先生及 Teng Cheong Kwee 先生。

本公司董事共同地及個別地對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負上全責（除要約人，Circle Brown，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及與彼等一致行動之人士有關之資料除外），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要約人及 Circle Brown 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並且本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而令本公告內的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唯一董事為 Zhang Jincan 及 YEIG 董事為 Duan Wenquan, Qiu Lujin, Liu Wenxian, Yang Wanhua, Li Xiang, Geng Shulun 及 Wang Yongqiang。

要約人唯一董事及 YEIG 董事共同地及個別地對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負上全責（與本集團、Circle Brown、出售方、其各聯繫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有關之資料除外），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與本集團、Circle Brown、出售方、其各聯繫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有關之資料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且本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而令本公告內的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Circle Brown 唯一董事為勞逸強先生。

Circle Brown 唯一董事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負上全責（與本集團、要約人、其各聯繫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有關之資料除外），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與本集團，董事及要約人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且本聯合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而令本聯合公告內的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僅供識別